



第六十三届会议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议程项目 36

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中国、古巴、埃及、加纳、印度、尼日利亚、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决议草案

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大会，

回顾其 2007 年 12 月 17 日第 62/115 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按照大会 1954 年 11 月 22 日第 845 (IX) 号决议编写的关于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报告，¹

认识到提高非自治领土居民进修机会的重要性，

深信必须继续和扩大提供奖学金以满足非自治领土的学生对教育和训练援助不断增长的需要，并认为应鼓励非自治领土的学生利用这些机会，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
2. 感谢为非自治领土居民设置奖学金的各会员国；
3. 邀请所有国家向尚未取得自治或独立的领土居民开始或继续慷慨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并尽可能向未来的学生提供旅费；

¹ A/63/67。



4. 促请各管理国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在其管理的领土内不断广泛传播关于各国所提供的学习和训练便利的资料，并提供一切必要便利，使学生能够利用这些机会；
 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6. 提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本决议。
-